

Re: 本行檔案編號: 20

撰寫郵件

封存 移動 刪除 濫發郵件 更多

Re: 本行檔案編號: 2019-00845

opinion@bochk.com

5月2日於 3:25 PM

收件人 ycec_lzm@yahoo.com.hk

本行檔案編號: 2019-00845

林哲民先生:

閣下2019年4月9日致函本行董事長陳四清先生反映閣下與令郎賬戶情況事, 個案已交由本單位進行調查跟進, 本行再於4月17日及19日收到閣下電郵查詢相關情況, 繼我們於4月15日及23日與閣下電話溝通後, 現特專函回覆閣下。

關於閣下表示令郎港元活期儲蓄賬戶(賬號: 012-681-1-016836-9)於2017年至2018年期間有三筆自動櫃員機提款交易非令郎或閣下辦理, 本行十分關注, 並隨即調查。

交易日期	交易時間	ATM機號	自動櫃員機位置	交易金額
2017年6月4日	17時50分	3294	本行開源道68號觀塘廣場	港幣3,000元
2017年11月15日	21時04分	8014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開源道56號	港幣4,000元
2018年6月11日	10時49分	2874	南洋商業銀行鴻圖道57號南洋廣場	港幣3,000元

根據本行紀錄, 本行首次於2018年10月19日接獲閣下經本行開源道分行查詢令郎前述交易情況, 並分別填具三份ATM交易查詢表。經查有關交易資料如下:

據本行調查, 以上三筆提款交易均是憑本行向閣下發出之提款卡辦理且未有錯誤輸入密碼紀錄, 有關交易沒有不正常的情況。對於本行職員在調查後未有及時回覆閣下, 對此而令致閣下不滿, 本行謹特專函表示歉意。如閣下對上述交易有任何補充資料, 本行定當協助跟進。

對於閣下表示本行在未經授權下分別於2018年10月5日從令郎港元儲蓄賬戶(賬號: 012-681-1-016836-9)扣除款項港幣1,115元、及於2019年4月2日從閣下港元儲蓄賬戶(賬號: 012-574-1-021317-1)扣除款項港幣69,047元事宜, 本行十分重視, 並已進行深入瞭解。

根據本行紀錄, 本行於2018年9月6日收到稅務局2018年9月3日發出的「根據<稅務條例>第76(1)條而發出的追收稅款通知書」(「通知書」), 涉及人士為令郎(LIN HENG JIE)而需支付稅款金額為港幣58,269元。本行需根據有關<稅務條例>第76(1)條於令郎港幣儲蓄賬戶扣除有關稅款, 查令郎之賬戶當時餘額為港幣1,115.23元, 故本行於2018年10月5日按既定程序從令郎賬戶扣除港幣50元本票手續費後, 將港幣1,065元開立本票抬頭為「THE GOVERNMENT OF THE HKSAR」給予稅務局。

本行其後於2019年4月1日收到稅務局2019年3月27日發出的「根據<稅務條例>第76(1)條而發出的追收稅款通知書」, 涉及人士為閣下(LIN ZHEN MAN)而需支付稅款金額為港幣68,997元。本行於2019年4月2日按既定程序從閣下賬戶扣除港幣50元本票手續費後, 將港幣68,997元開立本票抬頭為「THE GOVERNMENT OF THE HKSAR」給予稅務局。

本行開源道分行職員韓先生曾接獲閣下查詢上述扣款事宜並已向閣下解釋, 本行期盼閣下理解, 本行是根據<稅務條例>第76(1)條執行有關扣款交易, 對於有關安排令致閣下不滿, 祈為諒察。另外, 根據稅務局發出的通知書顯示該局發函時也同時抄送予令郎及閣下, 如閣下欲進一步查詢相關資料, 建議可直接向該局瞭解。

如閣下對上述回覆有任何查詢, 歡迎於辦公時間內致電(852) 3669 3560 或(852) 8206 2389與本人聯絡。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客戶關係

高級客戶關係經理
何震東

Be the best writer in your office. Grammarly is your secret weapon. Shhh...we won't tell anyone. Get Grammarly. It's free.